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文件

中轻联党人〔2026〕167号

关于召开2026年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工作会议暨第五期督导员、第八期考评员培训会的通知

轻工各职业能力评价总站、直属工作站、直属培训站、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及有关单位：

为建设高水平轻工行业从业人员队伍，建立健全轻工行业人才评价体系，规范开展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，确保职业技能评价质量，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定于2026年11月23—25日在武汉市召开2026年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工作会议暨第五期督导员、第八期考评员培训会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安排

11月23日 全天 报到（9:30-20:00）

11月24日 上午 评价工作会、

督导员考评员培训

下午 督导员考评员培训、考试

11月25日 上午 离会

会议（报到）地点：

武汉欧亚会展国际酒店

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路20号

总机电话：027-88018888

二、参会人员

（一）各评价总站、直属工作站、直属培训站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；

（二）各评价总站、直属工作站、直属培训站推荐从事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的管理人员、行业专家、院校教职工等人员；

（三）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考评人员、督导人员；

（四）轻工行业、食品产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相关院校教职工；

（五）参与国家职业标准、轻工行业评价规范制修订的相关人员。

（六）其他意愿参会、参培人员。

三、报名流程



（一）仅报名参会的人员，本人扫描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，完成在线信息登记；

（二）报名参会并参加培训的人员，**先**填写督导员（考评员）申报表（见附件），**再**扫描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，按要求上传申报表以及资质证明扫描件和本人电子证件照片，完成信息登记。

纸质申报表原件随身携带，考试结束后随试卷上交。

四、会议费用

（一）仅参会的人员，收取费用 1000 元/人。

（二）参会并参加考评员或督导员培训的人员，收取费用 1500 元/人，无须额外缴纳参会费用（考评员或督导员培训二选一）。

（三）住宿酒店：武汉欧亚会展国际酒店单间

商务房型 350 元(单早)、400 元(双早)；

湖景房型 400 元(单早)，450 元(双早)。

（各房型数量有限，具体入住以实际报到为准）。

以上费用包含会议期间餐食（23 日晚餐，24 日午餐、晚餐）。本次会议可开发票项目为会议费或培训费，请在报名时注明要求。交通费由本人自理，住宿费自行与酒店结算（会议酒店住宿包含当日早餐）。

五、缴费方式

（一）现场支付宝/微信扫码支付

如需使用公务卡，请先将卡绑定至支付宝/微信。

（二）汇款至以下账户（不推荐）

单位名称：中国轻工业联合会

开户银行：工行阜外大街支行

银行账号：0200049209024917913

汇款请附言备注培训人员姓名、单位名称及开票项目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参加培训人员通过考试后，将颁发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督导员、考评员证卡，可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轻工业职业能力评价中心官网查询。

（二）请参会人员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前完成线上信息登记。

（三）会议不安排接送站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 系 人：陈志利　010-64285632

隋铮铮　010-64285636

张天芬　010-64285629

通信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路 3 号国轻大厦 621 室 轻工评价中心。

电子邮箱：qgpjzx@126.com

附件：1.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督导员、考评员报名条件

2.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督导员（考评员）申报表

中国轻工业联合会

2026 年 10 月 19 日

附件 1

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督导员、考评员报名条件

（一）督导员申报条件：

1、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热爱技能人才评价工作；

2、掌握技能人才评价有关政策、法规和规章，熟悉技能人才评价理论和技术方法；

3、坚持原则、廉洁奉公、办事公道、作风正派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；

4、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表达能力；

5、身体健康，能胜任质量督导工作，年龄不超过 70 周岁。

（二）考评员申报条件（满足一项即可）：

1、具备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或者技能等级或者职业能力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；

2、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；

3、具备讲师及以上职称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。

4、获得地市级技能竞赛奖项、技术能手、非遗传承人、技能大师工匠等称号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。

（三）高级考评员申报条件（满足一项即可）：

1、具备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者技能等级或者职业能力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，并取得考评员资格一年以上；

2、具备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，并取得考评员资格一年以上；

3、具备副教授及以上职称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，并取得考评员资格一年以上。

4、获得全国技术能手、大国工匠，省级及以上技能竞赛奖项、省级工艺美术大师、非遗传承人、技术能手、工匠等称号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，并取得考评员资格一年以上。

重要提示：1、申报考评员、高级考评员者需符合申报条件，并附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。

2、拟报考高级考评员者，必须取得考评员资格满一年以上。请将本人有效考评员证卡复印件附后，与申请表同时上交。

3、未提供有效证明者，默认调整为考评员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附件 2

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督导员（考评员）申报表

<table>
<tr><td>姓名</td><td></td><td>性别</td><td></td><td>身份证号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3">照
片</td></tr>
<tr><td>学历</td><td></td><td>专业</td><td></td><td>联系电话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职务</td><td rowspan="2"></td><td>从事职业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2">技术职称或
职业资格或
职业技能</td><td rowspan="2">（附证明）</td></tr>
<tr><td>年　限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申报类别
（限选一项）</td><td colspan="6">□督导员　　□考评员　　□高级考评员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申报职业
（督导员不填）</td><td colspan="6">1、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6">2、</td></tr>
<tr><td>工作单位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工作简历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有何奖项、荣誉称号、技术发明、研究成果或著作等。
（附证明）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本人意见</td><td colspan="6">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有效，同意申报轻工职业能力评价督导（考评）员。
本人签字：</td></tr>
</table>

注 1：申报考评员、高级考评员者需符合申报条件，并附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。
注 2：本表电子版及电子照片请在线上扫码报名时上传提交。
注 3：未正确上传提交，导致制证信息缺失和制证延误，后果自负。